

第一创业期货-睿博 10 号资产管理计划

年度资产管理报告



资产管理人：第一创业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托管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17 年 3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管理规则（试行）》（以下简称“《管理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

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托管人已复核本报告。本报告相关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管理人、托管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本报告期间：2017年3月14日至2017年12月31日。

目 录

第一节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1
第二节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指标	2
第三节管理人报告	2
第四节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报告	7
第五节计划份额变动	11
第六节重要事项提示	11
第七节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12

第一节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一、基本资料

名称	第一创业期货-睿博 10 号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编号	SS0253
类型	封闭运作
成立日	2017 年 3 月 14 日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6,600,000.00 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委托人追求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以突破、趋势和反转三类型策略相结合。
风险收益特征	本计划产品份额风险等级为【较高风险】
管理人	第一创业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托管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登记机构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管理人

名称：第一创业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北大街 3 号 6 层 603、604 室

法定代表人：苏江

电话：400-181-8811

传真：010-88009301

网址：www.fcfco.com.cn

三、托管人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85 号软件产业基地 1 栋 A 座 22 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22940165

网址：[http:// www.guosen.com.cn/](http://www.guosen.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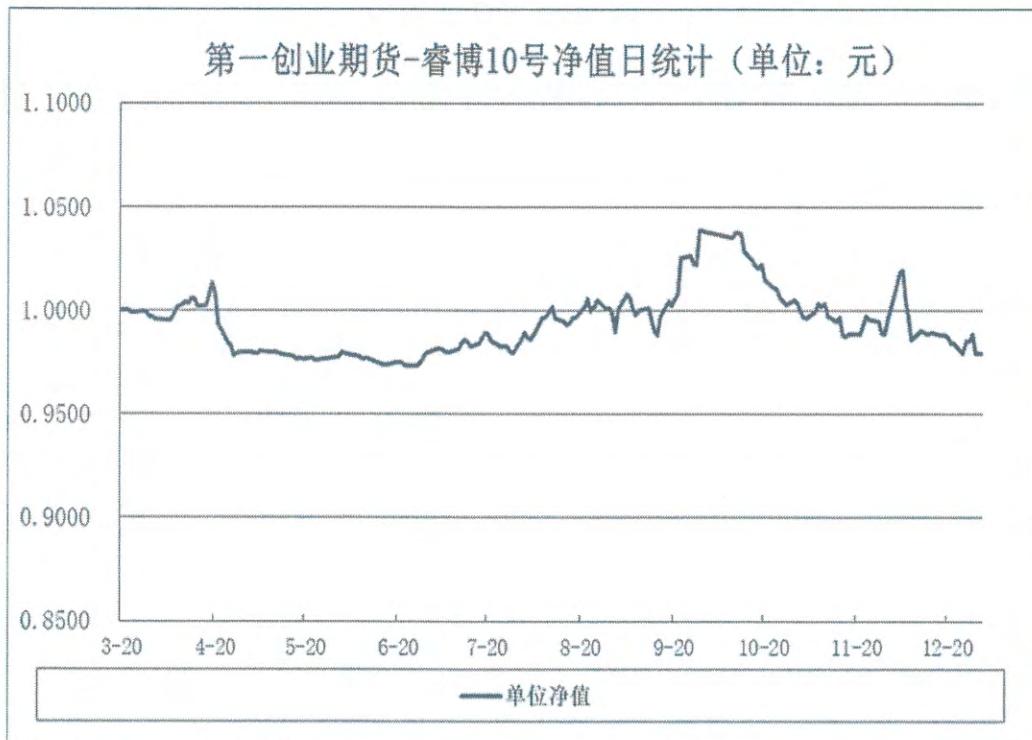
第二节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计划期末净收益	-136,151.06
期末计划资产净值	6,463,848.94
期末计划单位净值	0.9794

二、 本计划净值历史走势图



第三节管理人报告

一、 资产管理计划业绩表现

本计划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成立，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计划单位净值 0.9794，计划自成立之日起累计净值增长率为 -2.06%。

二、投资经理简介

韩伟先生，1982 年出生；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07 年进入期货行业，期货从业资格证书号码：F0248066，一直专注研究中国期货市场的量化对冲及套利交易模型和投资组合的优化方法。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一) 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计划的投资策略为以突破、趋势和反转三类型策略相结合进行 T+0 双边投机交易。

突破策略以均线及波动率滤网辅助入场，反向突破信号离场，跟踪止盈止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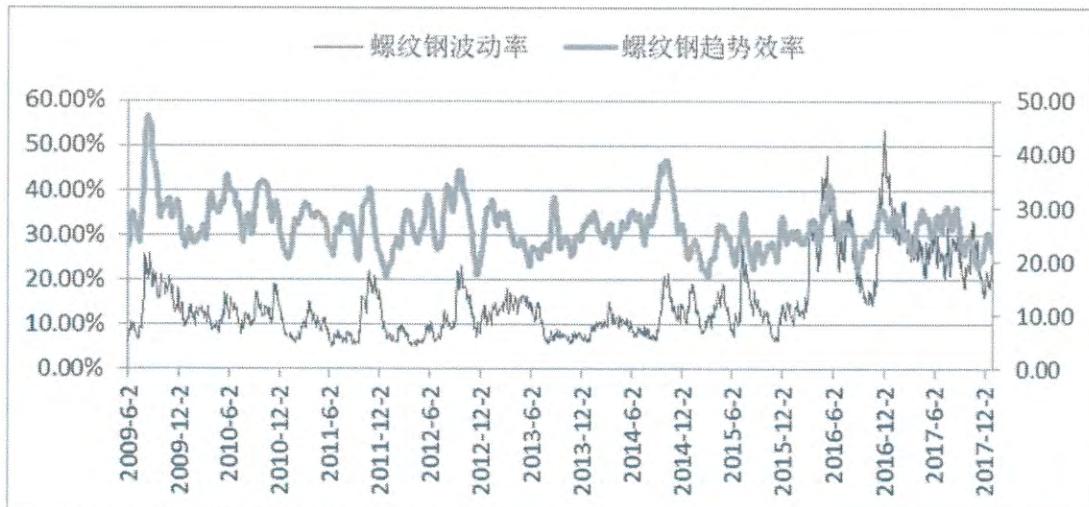
趋势策略通过 MACD 指标与 KDJ 指标相结合的金叉死叉确定开平仓信号，并根据指标值自动跟踪止盈止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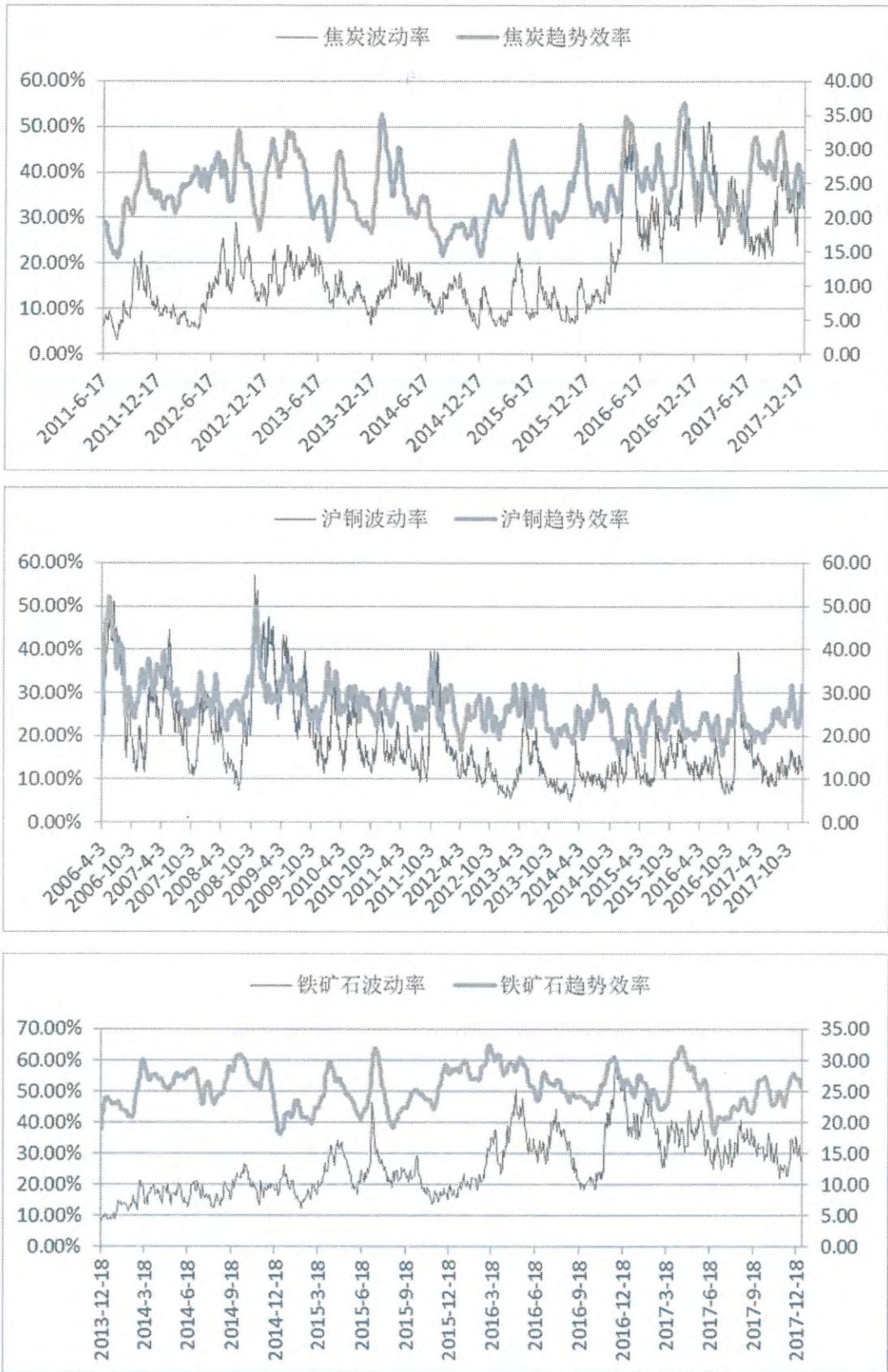
反转策略通过 KDJ 指标平滑后的 J 值判断市场的超买超卖行情，当 J 大（小）于超买（卖）行情阀值时开空（多），跟踪止盈止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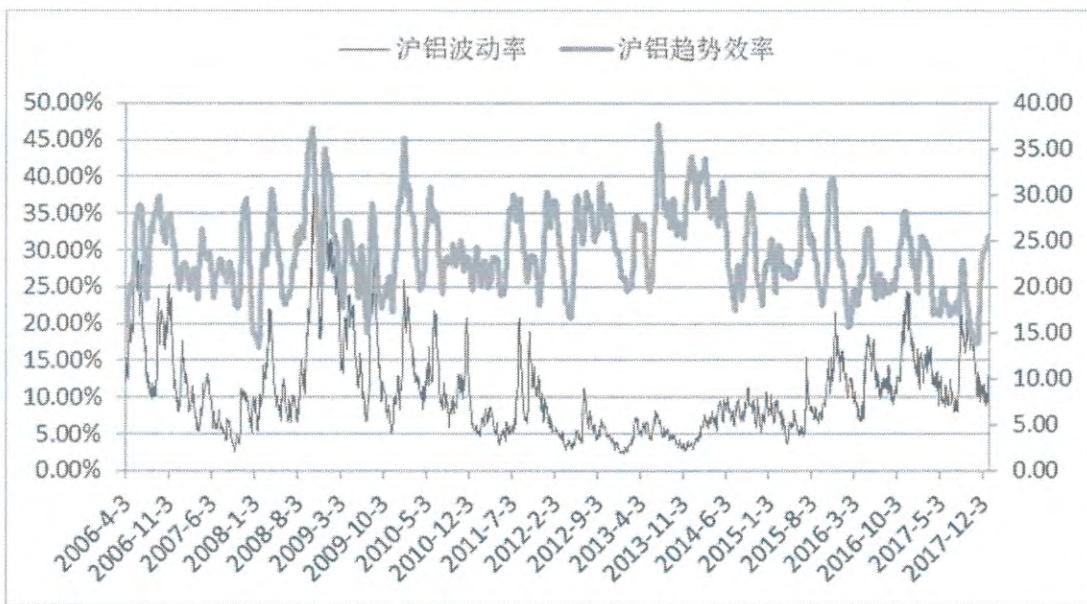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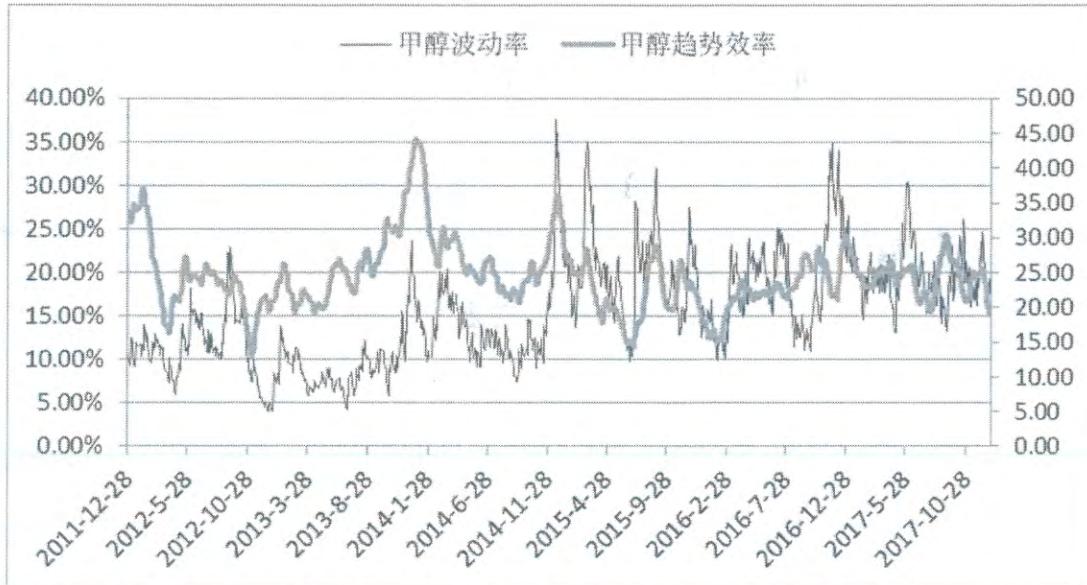
(二) 市场及产品状况

目前，我司重点关注的品种有：螺纹钢（rb）、焦炭（j）、沪铜（cu）、铁矿石（i）、甲醇（MA）和沪铝（al）。

上述品种行情分析如下：







趋势效率是指价格走势的单边有效性，连续上涨（或下跌）行情趋势性越强，回撤调整越小，则趋势效率越大。波动率是价格连续变化率的年化标准差，波动率越大，当前品种的波动性越大；波动率增长，代表当前品种的波动持续性强。

当趋势效率和波动率均较大时，趋势类交易策略获利机会较大；当趋势效率较低，波动率较大时，趋势类交易策略发生亏损的可能性较大。具体分析如下图所示：

	趋势效率大	趋势效率小
波动率大	趋势型策略获利	趋势型策略亏损

波动率小	趋势型策略微利	趋势型策略微亏
------	---------	---------

2017年3月，螺纹钢（rb）、焦炭（j）、铁矿石（i）、甲醇（MA）等交易品种出现持续震荡行情，上述品种的趋势效率均处于历史中低位，但波动率均处于历史中高位，在此种波动率和趋势效率条件下，应用趋势类量化CTA模型较难获利，睿博10号资管产品在此期间出现亏损。与此同时，我司重点研发新的策略原理以应对不利行情对产品产生的影响。

2017年4月至6月，螺纹钢（rb）、焦炭（j）、铁矿石（i）、甲醇（MA）等交易品种在短期内出现连续反转行情，趋势效率均处于历史低位，但波动率均处于历史高位，在此种波动率和趋势条件下，睿博10号资管产品发生了新的最大回撤。为了应对极端行情、控制交易风险，我司于2017年4月底将睿博10号资管产品期货端交易杠杆降至0.2倍。与此同时，我司研发新的交易策略和策略滤网，以期在平滑模型风险的基础上增强收益的稳健性。

2017年7月至9月，螺纹钢（rb）、焦炭（j）、铁矿石（i）等交易品种出现连续上涨行情，趋势效率和波动率均处于历史中高水平，因此，应用趋势类量化交易CTA模型有较好的获利机会，睿博10号资管产品在此期间实现盈利，但睿博10号资管产品交易杠杆比较低，收益并未达到趋势类量化交易CTA模型同样的效果。在此期间，我司在多策略双周期滤网模型的基础上，增加了交易时间周期，以期平滑模型风险。

2017年10月至12月，螺纹钢（rb）、焦炭（j）、铁矿石（i）等交易品种又再次出现了持续震荡行情，交易品种较高的波动率以及较低的趋势效率使得产品出现新的最大回撤。与此同时，我司从策略原理、绩效指标、策略滤网几个方面再次对趋势类量化CTA模型进行了改进，以期更加有效的控制大幅回撤。但在这段时间内，睿博10号资管产品交易的期货品种一直没有出现有效的趋势行情，产品并没有实现盈利。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睿博10号资管产品的单位净值为0.9794，其单位净值图如下所示：



(三) 研发成果

2017年上半年(3月至6月)，螺纹钢(rb)、焦炭(j)、铁矿石(i)、甲醇(MA)等交易品种出现持续震荡行情，为了应对以上行情、控制交易风险，我司在策略原理、时间周期和策略滤网方面做了深入研发，以期增强趋势类量化CTA模型的稳健性。第一，策略原理由原来的3个增加到6个，策略类型的增加提高了趋势类量化CTA模型对行情的有效捕捉，不同类型的策略共同作用不仅可以平滑模型风险而且可以增强收益的稳健性；第二，我司将模型的时间周期由原来的2个扩展到4个(增加了五分钟线和日线)，时间周期的增加进一步缩小了趋势类量化CTA模型的最大回撤；第三，我司研发了策略滤网，此滤网可以有效应对极端行情、控制瞬间反转造成的大幅回撤。

2017年下半年(7月到12月)，螺纹钢(rb)、焦炭(j)、铁矿石(i)、甲醇(MA)等交易品种经历了连续上涨行情后又再次出现了持续震荡行情。在此期间，我司主要研发了新的策略类型、进一步升级策略滤网和参数优化绩效指标，以实现在控制模型回撤的基础上进一步增强模型收益的稳健性。第一，策略原理由原有的6个增加到10个；策略类型的增加使得趋势类量化CTA模型更加稳健；第二，改进针对极端行情的策略滤网开关，以期更加有效的控制模型在极端行情下的大幅回撤；第三，选取了新的参数优化绩效指标，此指标选取的参数更为稳定，且能较好地衡量收益的可持续性。

四、风险控制报告

在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期货交易管理条例》、《期货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管理规则(试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自律规则等有关规定，以及本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严格执行管理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加强业务合规性的定期监控与检查，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严格履行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

在报告期内，投资经理按照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进行投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符合合同规定，无越权交易行为发生。管理人和托管人按照各方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分别独立设置账套，每日核对资产净值，互相监督，以保证计划资产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

第四节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报告

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4.80
结算备付金	6,260,357.57
存出保证金	223,354.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其中：股票投资	0.00
基金投资	0.00
债券投资	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0.00
贵金属投资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0.00
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应收申购款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其他资产	0.00
资产总计	6,483,717.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2017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0.00
应付赎回款	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16,696.08
应付托管费	1,669.62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应付交易费用	0.00
应交税费	0.00
应付利息	0.00
应付利润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其他负债	1,502.63
负债合计	19,868.33
所有者权益:	-
实收基金	6,6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36,151.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63,848.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83,717.27

二、资产管理计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03月14日至 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9,499.73
1. 利息收入	1,485.27
其中: 存款利息收入	1,485.27
债券利息收入	0.0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00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5,098.64
其中: 股票投资收益	0.00
基金投资收益	0.00
债券投资收益	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0.00
贵金属投资收益	0.00
衍生工具收益	-15,098.64
股利收益	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86.36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0.00
减：二、费用	116,651.33
1. 管理人报酬	51,426.20
其中：固定管理费	51,426.20
业绩报酬	0.00
2. 托管费	5,142.66
3. 销售服务费	0.00
4. 外包服务费	4,628.40
5. 交易费用	55,454.07
6. 利息支出	0.0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0.00
7. 其他费用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151.06
减：所得税费用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151.06

三、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03月14日至 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600,000.00	0.00	6,600,000.0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本期利润)	0.00	-136,151.06	-136,151.0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0.00	0.00	0.00
2. 基金赎回款	0.00	0.00	0.0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 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600,000.00	-136,151.06	6,463,848.94

四、资产管理计划财产的会计核算

- 1、资产管理人为计划财产的会计责任方；
- 2、计划财产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的1月1日至12月31日；
- 3、计划财产的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以人民币元为记账单位；
- 4、会计制度执行国家有关的会计制度；
- 5、本计划财产独立建帐、独立核算；
- 6、资产管理人保留完整的会计账目、凭证并进行日常的会计核算，按照有关规定编制计划财产会计报表。
- 7、资产托管人定期与资产管理人就计划财产的会计核算、报表编制等进行核对

第五节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6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0.00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6,600,000.00

第六节重要事项提示

一、本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相关事项

- 1、本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计划管理人、财产、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2、本计划的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二、本计划相关事项

- 1、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发生重大的改变。

第七节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第一创业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网址：<http://www.fcfco.com.cn/>

联系电话：400-1818-811

第一创业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三日

第一创业期货·睿博 10 号资产管理计划

2017 年年度托管人报告

第一创业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托管人声明，在本报告期间，资产托管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利润分配、计划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计划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基金管理人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报告。



2018 年 04 月 18 日